

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修订草案)》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0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10月20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国务院关

于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的决定》和《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修订草案)》。

会议指出,严格规范处罚事项和罚款标准,是优化营商环境、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举措。要持续压减罚款事项,对违反法定权限、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可采取其他方式规范管理的罚款事项做到应减尽减。要严格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加

大对乱罚款的整治力度,完善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严肃查处以罚代管、过罚失当等行为,加大向社会曝光力度,防止各类惠企政策效果被削弱或抵消。要着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监管方法,规范监管程序,提升监管效能,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生命健康、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工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会议审议,本次拟一揽子取消和调整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的33个罚款事项。

会议强调,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

是人间大爱善行,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关系生命伦理和社会公平,是国家医学发展和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规范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保证移植质量,保障人体健康,维护公民合法权益。要以此次条例修订为契机,强化法治保障,建立全流程追溯和监管机制,加强器官捐献工作体系建设,强化器官获取的伦理审查,依法打击查处涉器官违法犯罪行为,更好保障器官捐献和移植事业健康发展。

“时代楷模——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发布仪式侧记

不以山海为远 心连万里共好

中央宣传部授予中国援外医疗队
群体代表“时代楷模”称号

据新华社北京10月20日电 在中国援外医疗队派遣60周年之际,中央宣传部向全社会宣传发布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的先进事迹,授予他们“时代楷模”称号。

向发展中国家派遣医疗队是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作出的重大决定。自1963年向阿尔及利亚派出首支援外医疗队以来,我国累计向76个国家和地区派遣医疗队员3万余人次,援建医疗卫生设施共130余所,诊治患者近3亿人次,挽救了无数宝贵生命。党的十八大以来,援外医疗队模范践行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理念,引入先进诊疗技术,开展对口医院合作,积极推进“光明行”“爱心行”“微笑行”等义诊创新工程活动,拓展公共卫生

合作,从“输血式”援助转向“造血式”援助,培养了大批当地医疗人员,留下了一支“带不走的医疗队”,提高了受援国医疗技术水平。中国援外医疗队以无私的爱心、精湛的医术、接续的奉献,得到国际社会广泛赞誉。60年来,先后有超过2000人次荣获受援国国家级荣誉,50余名队员牺牲在异国他乡。

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的先进事迹宣传报道后,在社会上引起热烈反响。广大干部群众普遍认为,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不畏艰苦、甘于奉献、救死扶伤、大爱无疆,既是人民健康守护者、中外友谊传递者,也是世界和平建设者、全球发展贡献者。广大医务工作者、外事工作者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时代楷模”为榜样,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实际行动讲好中国故事,锐意创新、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时代楷模”发布仪式现场宣读了《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授予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时代楷模”称号的决定》,播放了反映他们先进事迹的短片。中央宣传部负责同志为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颁发了“时代楷模”奖牌和证书。国家卫生健康委及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江苏、湖北、广东、宁夏等地党委有关负责同志,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首都大中小学师生代表等参加发布仪式。

□本报记者 杨世嘉

10月20日,中央宣传部授予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时代楷模”称号。在“时代楷模——中国援外医疗队群体代表”发布仪式上,中国第16、18、21、22批援阿尔及利亚医疗队员、湖北省黄冈市中心医院妇产科原主任医师徐长珍等8位代表亮相央视“时代楷模发布厅”,讲述“健康丝绸之路”上大爱无疆的中国援外医疗故事。

穿越时空的中外情谊

我国派遣援外医疗队的故事要从一封信开始讲起。

“1962年12月,中国卫生部收到了一封特殊的信件。刚刚宣告独立的阿尔及利亚向世界求救,恳请各国提供医疗援助。秉持着国际人道主义精神,中国政府最先作出回应,并且于1963年4月派出第一批援外医疗队。”主持人声情并茂的讲述,将观众的思绪引向那段峥嵘岁月。

60年来,我国已向阿尔及利亚派

遣28批医疗队、3603人次医务人员,累计诊治患者2700多万人次,接生了207万余个新生儿。其中,有一位医生先后4次踏上阿国的土地,在近8年的援外生涯中,凭借精湛的医术和仁心大爱,成为阿国人民心中的“妈妈徐”。她就是徐长珍。

在当地,有1万多人名叫“西诺瓦”,意思就是“中国人”。而这一称呼的由来,正与徐长珍有关。2000年3月,徐长珍作为中国第18批援阿尔及利亚医疗队的一员,再次来到当地开展援外医疗工作。得知中国医疗队回来的消息,当地患者将徐长珍先前所在的马斯卡拉医院围得水泄不通。

人群之中,徐长珍看到了一个熟悉的面孔——6年前因战乱未及时进行手术治疗的子宫黏膜下肌瘤患者拉塞拉。“她变化非常大,面色苍白,整个人都浮肿……”徐长珍回忆。

徐长珍没有犹豫,决定尽快为拉塞拉手术。“她渴望能有一个家庭,想能有一个自己的宝宝。”徐长珍说。在制订手术方案时,她陷入了沉思。患者子宫内翻、下肌瘤体积大,如何在手术中既保住其子宫,又切除肌瘤?这对有着25年临床经验的徐长珍而言,依然是一次巨大的挑战。她用了3天时间制订了详细的手术方案。

(下转第3版)

世界孟河医派
发展联盟成立

本报讯 (通讯员舒泉清 赵雪煜 李文姣 特约记者程守勤)10月21日至22日,2023中华中医药学会膏方分会学术年会、江苏省第八屆中医膏方学术大会、世界孟河医派发展联盟大会在江苏省常州市召开。开幕式上,世界孟河医派发展联盟成立。世界孟河医派发展联盟由常州市人民政府牵头发起,由南京中医药大学、江苏省中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常州市中医医院担任轮值主席单位。

常州市委书记陈金虎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张伯礼、中国科学院院士顾宁、国医大师施杞,以及岐黄学者李光、程海波、方祝元等与会专家会交流。陈金虎表示,常州作为孟河医派的发源地,将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全民健康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孟河医派的传承创新,广泛深入开展合作,推动中医药更好服务人类健康福祉。

常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林作开幕致辞,诚邀与会专家学者为孟河医派的传承创新发展指路招。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朱岷表示,要擦亮孟河医派亮丽名片,发挥膏方节优势、放大中医药文化作用,高质量推动和引领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走在全国前列。常州市卫生健康委书记、主任何小茜表示,孟河医派将打造中医流派传承创新发展的全国范式和可复制的常州经验。

常州市中医医院党委书记、院长罗立波介绍,会议期间还举行了常州市孟河医学研究院与多家机构人才培养项目签约、孟河医派名方验方成果转化合作基地授牌等系列活动。



邮发代号:
1-20
全年价格:
456元

扫码订健康报

编辑 钱峰



重阳敬老

近日,浙江老年关怀医院党团员志愿者和住院老人共同参与重阳节活动。活动中,志愿者们表演了老人们喜爱的越剧,并聆听老人们讲革命故事,让老人们过了一个温馨和谐的节日。

通讯员沈剑
本报记者郑纯胜
摄影报道

同时,明确了医疗机构内发现各类传染病疫情时,相应的网络直报时限。

《责任清单》提出,医疗机构应当成立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明确岗位职责;应当建立机构内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机制,并纳入机构内绩效管理;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并指定专人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或指定专(兼)职人员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

在传染病流调与疫情控制方面,《责任清单》明确了医疗机构协助疾控机构进行流调,以及配合疾控部门开展不明原因传染病的会诊、研判职责;同时,明确了医疗机构内发现各类传染病疫情时,相应的网络直报时限。

《责任清单》提出,医疗机构应当成立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明确岗位职责;应当建立机构内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机制,并纳入机构内绩效管理;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并指定专人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或指定专(兼)职人员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

《责任清单》提出,医疗机构应当成立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明确岗位职责;应当建立机构内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机制,并纳入机构内绩效管理;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并指定专人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有专门的科室或指定专(兼)职人员负责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

(下转第2版)

传染病防治法修订草案提请审议

本报讯 (首席记者叶龙杰)近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在京举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修订草案)》提请审议。受国务院委托,国家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国家疾控局局长王贺胜对《修订草案》作了说明。王贺胜指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国家卫生健康委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修订草案送审稿)》,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修改完善后报送国务院。司法部积极推进审查工作,征求了中央有关部门、省级人民政府和专业机构等方面意见,赴地方调研,组织专家论证,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修改形成《修订草案》。《修订草案》已经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

《修订草案》在总体思路上主要把握了以下几点: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防范化解公共卫生领域重大风险。二是认真总结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防控新冠疫情的成功经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加强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三是坚持科学精准防控,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四是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疫情防控中暴露出的短板和社会各方关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完善制度。五是注意与国境卫生检疫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等法律制修订工作的统筹衔接,形成制度合力。

我国十分重视传染病防治法治建设,于1989年公布施行传染病防治

法,于2004年、2013年进行了全面修订和部分修改。据了解,传染病防治法的实施,对有效防治传染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新冠疫情也暴露出现行法律制度在疫情监测预警、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应急物资保障等方面存在短板和不足,需要有针对性地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将疫情防控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为法律规范,进一步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

修订的主要内容:

(一)完善传染病防治体制机制,压实“四方责任”。一是坚持党对传染病防治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统筹各方面力量的制度优势。二是健全联防联控、分工

协作的机制,明确部门职责,强化部门协调联动。三是落实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部署,建立健全城乡一体、上下联动、功能完备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四是落实单位、个人责任,加强基层防控工作,实行群防群控。五是完善传染病病种分类制度,明确病种分类标准,并根据历年来病种调整情况更新病种名录。

(二)立足更精准更有效地防,改进传染病预防监测预警报告制度。一是坚持预防为主,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行预防接种,强化医疗机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感染防控,加强重点场所防控能力建设。二是加强传染病监测体系建设。建立监测哨点,拓展症状监测,强化联动监测、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建立智慧化多点触发机制,提高